

附件：

2015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学术型学位类)

学科门类(专业)名称	A类考生*			B类考生*			备 注
	总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分）	总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分）	
哲学	280	37	56	270	34	51	*A类考生：报考地处一区招生单位的考生。 *B类考生：报考地处二区招生单位的考生。 一区系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重庆、四川、陕西等21省(市)；二区系内蒙古、广西、海南、贵州、云南、西藏、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10省(区)。 *工学照顾专业：力学[0801]、冶金工程[0806]、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0807]、水利工程[0815]、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0818]、矿业工程[0819]、船舶与海洋工程[0824]、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0825]、兵器科学与技术[0826]、核科学与技术[0827]、农业工程[0828]。 *中医类照顾专业：中医学[1005]、中西医结合[1006]。 *享受少数民族政策的考生：①报考地处二区招生单位，且毕业后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就业的少数民族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考生；或者②工作单位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定向就业原单位的少数民族在职人员考生。
经济学	330	45	68	320	42	63	
法学	300	42	63	290	39	59	
教育学(不含体育学)	320	44	132	310	41	123	
文学	345	52	78	335	49	74	
历史学	300	42	126	290	39	117	
理学	275	36	54	265	33	50	
工学(不含工学照顾专业)	280	38	57	270	35	53	
农学	255	34	51	245	31	47	
医学(不含中医类照顾专业)	285	39	117	275	36	108	
军事学	290	39	59	280	36	54	
管理学	335	46	69	325	43	65	
艺术学	325	34	51	315	31	47	
体育学	265	34	102	255	31	93	
工学照顾专业*	275	36	54	265	33	50	
中医类照顾专业*	285	38	114	275	35	105	
享受少数民族政策的考生*	245	30	45	245	30	45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为总分不低于245分。